

令諸眾生皆獲安樂。供養法者，增長智慧，證法自在，能正了知諸法實性。供養僧者，增長無量福智資糧，致成佛道。供養父母、和尚尊師及世間中曾致饒益，賴其恩者，應念倍增報恩供養。何以故？以知恩者，雖在生死，不壞善根。不知恩者，善根斷滅，作諸惡業。故諸如來稱讚知恩，毀背恩者。

佛說自愛經

佛言：自愛之法，先三自歸：以法養親；慈愛人物，悲愍愚惑；見政喜進，平等普護，安濟眾生。斯施四恩：布施窮乏；眾生無怨，諸天祐育；眾橫不加，牢獄利劍，諸毒銷歇；親安族興，生無災患，死得上天，常與明會。斯謂自愛者也。

世尊又告王曰：眾惡之罪，最重有五：不孝不忠，殺親殺君，家滅國亂，重罪一也。羅漢之行，得空不願，無相之定，與佛齊意，拯濟眾生，而愚向之，重罪二也。佛者，眾罪已畢，景福會成，相好十力，法導眾生，慈悲喜護，心過慈

母，而愚惡謗，重罪三也。清潔沙門，志清行高，懷抱經法，助佛化愚。諸佛相紹繼，眾生得度，皆由眾僧，佞讒交構，以致不調。僧不調，正法毀，民狂走。正法毀，民狂走者，三道興，惱比丘僧，重罪四也。佛之尊廟，寶物水土，眾生赤心以貢三尊，愚人或毀盜之，重罪五者也。犯斯五者，其罪最重。

大方廣佛華嚴經不思議佛境界分

普賢菩薩告言：佛子於十方處，一切清淨圓滿佛刹，諸眾生類，其中示現無量佛事。諸菩薩等積集種種福德善根，應供養佛、供養法、供養僧，孝養父母，常不斷絕。一切貧窮困苦孤獨乞丐，菩薩皆應悲哀攝受，乃至自身血肉，隨應施與，勿生慳吝。